

兴国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全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5 月份工作要点

1. **抓牢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帮扶。**持续抓牢监测、帮扶、退出三个环节，做到应纳尽纳、应帮尽帮、能消则消。全面开展 2023 年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重点围绕 6 个方面排查内容和“八类人群”，组织乡村干部、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帮扶干部、专职信息员等力量，采取上门入户、实地摸排等方式，逐户摸清情况，准确记录摸排信息。扎实开展结对帮扶，进村入户张贴《防止返贫监测对象申报政策“明白纸”》和《兴国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帮扶政策明白卡（2023 年度）》，入户发放 2023 年政策宣传册，落实 2023 年度产业、就业等各项帮扶政策，引导脱贫户

和监测对象发展产业、务工就业。〔县有效衔接办，各帮扶单位，各乡镇〕

2. 扎实开展教育帮扶。一是做好学生资助工作。发放受助学生资金和《资助金发放告知书》，将受助学生信息导入赣州市睿教云资助查询系统；对脱贫户、监测对象学生春季学期资助情况进行排查，做好初三、高三毕业学生的资助政策宣传工作（含助学贷款）。二是扎实开展控辍保学。收集各中小学每月控辍保学月报表及劝返复学工作台账，加强送教上门工作指导和控辍保学工作督查，强化各级各类控辍保学台账建设。〔县教科体局，各乡镇〕

3. 深化健康帮扶。全面落实先诊疗后付费、大病分类救治、重点慢性病家庭医生签约履约等系列政策，加强村卫生室管理，开展1次村公办卫生室暗访督导，推送35种大病专项救治病种名单，抓实4月份督导发现问题整改。核查1次重点对象住院治疗费用中的目录外费用，确保控制在10%以内。检查各医保定点医疗机构是否落实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医保结算“一站式服务”。〔县卫健委、市医保局兴国分局，各乡镇〕

4. 提升住房安全保障水平。做好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动态监测，加快推进本年度“六类人员”危房改造实施进度。〔县住建局，各乡镇〕

5. 巩固农村饮水安全成果。聚焦脱贫户、监测对象和向各级

反映饮水安全问题农户等重点对象，持续做好动态监测工作，立行立改解决好农村饮水问题。〔县水利局，各乡镇〕

6. 落实兜底保障政策。开展重点对象、新增监测对象兜底保障政策享受情况摸底排查，做好5月城乡低保、特困等救助对象资金和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工作。〔县民政局、县残联，各乡镇〕

7. 持续抓好“两业”帮扶。一是做好2023年产业直补申报工作。积极引导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发展产业，做到“应报尽报”，于5月12日前完成2023第一批产业直补申报工作。二是及时发放各类就业补贴。发放2023年一季度乡村振兴公益性岗位补贴资金。开始申报2023年第一批外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补贴。做好2022年秋季-2023年春季“雨露计划”补助发放工作。三是做好帮扶车间日常监测。〔县农业农村局、县林业局、县果茶发展服务中心、县有效衔接办、县人社局（就业创业服务中心）、县乡村振兴局，各乡镇〕

8. 抓实小额信贷工作。加强农业产业振兴信贷通政策宣传，引导符合条件的对象“应贷尽贷”，加快新增贷款审批速度，及时做好逾期贷款处置。〔县农业农村局、县金融服务中心、县有效衔接办，各乡镇〕

9. 强化项目建设。一是做好2022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收尾工作。对未完工项目，倒排工期，加快施工进度，确保

在5月底前项目全部完工到位（除交运局桥梁项目）；对已完工项目加快做好项目结算评审，及时将资金拨付到位，并完善档案资料；对已完成结算项目加快结余资金清理，及时将结余资金上缴。二是全力推进2023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实施。确保在5月底前项目开工率达到80%，资金拨付率达到40%以上。

〔县乡村振兴局、县财政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果茶发展服务中心、县水利局、县交运局、县水土保持中心、县发改委、县住建局、县人社局（就业创业服务中心），各乡镇〕

10. 抓好资金绩效相关问题整改工作。一是完成市审计局衔接资金审计反馈问题整改。确保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市审计局衔接资金审计反馈问题整改。同时，建章立制，加强项目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发挥应有效益。二是做好2022年国家资金绩效考核反馈问题整改。国家乡村振兴局将于5月份下发2022年国家资金绩效考核结果，各乡镇、行业部门要根据反馈问题抓严抓实问题整改工作，确保问题如期整改到位。〔县农业农村局、县财政局、县果茶发展服务中心、县林业局、县乡村振兴局、县水利局、县交运局、县水土保持中心，各乡镇〕

11. 强化易地搬迁后续扶持。一是组织实施第一批易地搬迁安置点光伏项目。二是启动2022年易地搬迁后扶项目联合验收工作，计划在5月中旬对15个乡镇35个后扶项目开展联合验收。〔县乡村振兴局、县发改委，各相关乡镇〕

12. 加强驻村工作队管理。不定期通过电话访谈、微信共享位置、实地查看等方式，加强对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在岗在位、履职情况的督查检查。对无故脱岗、离岗的进行全县通报批评，并函告派驻单位，不断压实驻村帮扶工作责任。**〔县委组织部、县有效衔接办，各乡镇〕**

13. 壮大乡村人才队伍。各乡镇（区）要抓住江西理工大学与我县合作开展“百校联百县兴千村”活动之机，积极借助江西理工大学人才优势、资源优势，加强我县现代农业、电商直播带货等乡村建设人才培养，助推乡村人才振兴、产业发展。**〔县委组织部，各乡镇、城市社区〕**

14. 做好 2023 年全国人才工作创新案例征集评选活动。各乡镇（区）要围绕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积极发现、挖掘、提炼乡村人才助力乡村振兴的经验做法、典型人物事迹和理论思考，精心组织 2023 年全国人才工作创新案例征集评选活动，确保至少上报 1 篇高质量作品。**〔县委组织部，各乡镇、城市社区〕**

15. 开展集中整治行动。各乡镇以问题为导向，按照《关于开展农村人居环境集中整治专项行动的通知》（兴新农建办字〔2023〕6 号）要求，全面开展农村人居环境专项整治。同时，县里建立常态化工作督导，对各乡镇农村人居环境乱象进行现场督查并下发督查通报，建立问题台账，明确责任人和整改时限，实行销号整改。**〔县农业农村局，各乡镇〕**

16. 有序推进农村“厕所革命”。严格按照国家最新标准改厕，2023年新改建农村户厕1500个，建立县、乡、村三级农村“厕所革命”技术支撑服务体系，打造25个县级改厕样板村（其中市级2个）。〔县农业农村局，各乡镇〕

17. 完善村庄长效管护机制。用好“万村码上通”5G+长效管护平台，提高平台投诉处置水平，推行平台二维码张贴在农户“门前三包”责任牌做法，确保在6月份之前“门前三包”责任牌全面张贴到位，平台事件处理办结率98%以上、群众满意度98%以上、超时率2%以下。〔县农业农村局，各乡镇〕

兴国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
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4月28日